

中标放弃声明函

致：采购人：舟山市污水处理有限公司、舟山海城环保综合利用有限公司

采购代理机构：浙江万事达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我司于2026年3月27日下午15点40分通过舟企采不见面开标大厅参与贵单位的关于2026-2027年度污水处理厂及泵站格栅等垃圾清运处置服务采购项目（重新招标）（项目编号为：HXJY1110001052493001001）的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活动，我司衷心感谢贵单位在招标过程中给予的信任与认可，让我司有幸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。

经过公司内部多方面慎重评估与讨论，现我司决定自愿放弃该项目的中标资格，具体原因如下：

1. 公司战略调整：近期公司对业务布局进行了重大优化，将核心资源集中于新兴业务板块，原计划投入本项目的人力、物力需进行重新调配，难以保障本项目的顺利推进。

2. 项目资源冲突：在参与本项目投标的同时，我司还中标了其他地区的同类重点项目，两个项目的工期高度重叠，且均需要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全程跟进，若同时推进，极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，无法达到贵单位的高标准要求。

3. 成本核算偏差：后续深入调研发现，项目实际实施过程中可能面临的油价上涨、车辆维修成本及人力成本大幅度增加，超出了前期投标时的成本预估，继续履行合同将给公司带来巨大的经营风险。

我司确认，此次放弃中标完全是出于自身经营考量，是真实意愿的表达，不存在任何受胁迫、受诱导的情况。同时，我司深知该决定可能会给贵单位的项目推进带来不便，对此深表歉意。恳请贵单位谅解。我司愿意按照招标文件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。

再次感谢贵单位给予的合作机会，期待未来能有更合适的契机携手共进。

投标人：舟山市顺杰清运服务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（签字）

日期：2026年3月30日

